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457臺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10號6樓

承辦人：詹欣怡

電話：02-25626552轉14

傳真：02-25626559

電子信箱：edu_pe.4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230169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小組實施計畫1份 (24914808_1123016945_1_ATTACHMENT1.odt)

主旨：檢送「第24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國小組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第24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國小組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鼓勵教師教學創新與精進、同步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品質及服膺12年國教新課綱精神，本年度徵件類別分為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及專業創新經驗分享類，其徵件主題如下：
 - (一)行政管理及創新。
 - (二)課程教學及評量。
 - (三)班級經營與輔導。
- 三、為跨大本案實施效益，暫定於112年10月份辦理幼兒園、國小組、中學組頒獎典禮，調整得獎作品分享活動至群組研習或相關時間辦理，頒獎典禮另行通知公告。

長安國小 1120302



REAA1126001425



四、有意願報名者請逕至本局教育專業創新及行動研究網站

(網址：<https://eiar.tp.edu.tw/>) 下載相關計畫。

五、各校如對本實施計畫有疑問，請聯絡以下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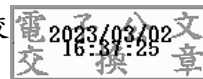
(一)國小組承辦學校：本市景美國小教務處陳秋蓉主任，連絡電話：29322151轉110。

(二)本局承辦人：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詹欣怡老師，連絡電話：25626552轉14。

(三)網站操作資訊：本市大橋國小學務處賴健二主任，連絡電話：25944413轉133。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副本：華東臺商子女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裝

訂

線



公文文號：1126001425

主旨：檢送「第24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國小組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意見欄

1.長安國小 長安國小各組室 教學組長 劉貞宜 送陳/會 112/03/03 14:45:37

擬:公告於校網，陳閱後存查。

2.長安國小 長安國小各組室 教務主任 盧珮綺 送陳/會 112/03/03 16:29:54

擬:公告於校網，鼓勵教師參加!陳閱後存查。

3.長安國小 長安國小各組室 校長 嚴淑珠 決行 112/03/03 16:37:38

擬:公告於校網，鼓勵教師參加!陳閱後存查。

如擬

TAIPEI
臺北